

集中支付無紙化

- 為落實簡政便民政策，達到「多使用網路、少使用馬路」進而提升支付效能之目標，於95年正式實施集中支付無紙化作業，改採運用網路傳輸支付文件方式取代，並於104年取消限額加送紙本規定，達成減紙環保、行政e化目標。



本市開始實施
集中支付



實施集中支付
無紙化作業



取消限額加送紙本規定
達成無紙化目標

終結使用43年
人工紙本作業

集中支付無紙化



影印紙 ↓ **約136.32萬張/年**

付款憑單平均每年約使用133.26萬張紙，
送代庫銀行撥款資料平均每年約使用3.06
萬張紙，合計每年約使用136.32萬張紙

排碳量 ↓ **約24,538Kg/年**

$136.32\text{萬張} \times 0.018\text{Kg/張} \doteq 24,538\text{Kg/年}$

減紙護樹 ↓ **約164棵/年**

$136.32\text{萬張} \div 5000\text{張} \times 0.6\text{棵} \doteq 164\text{棵/年}$
【產製A4紙5,000張，須砍伐0.6棵樹】

集中支付無紙化

➤ 作業特色

